附件

2019年度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和甲级质量检测单位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一、5月中旬，印发《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和甲级质量检测单位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实施方案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建设方案的通知》，并开展抽查专家征集工作。

二、5月中旬，印发《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9年度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和甲级质量检测单位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的通知》。

三、5月下旬，开展第一批抽查工作，随机选取4个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，每个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抽查不低于3家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和3家甲级质量检测单位。

四、7月下旬，公布第一批抽查结果，并将相关情况在水利部官网、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。

五、8月下旬，开展第二批抽查工作，随机选取4个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，每个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抽查不低于3家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和3家甲级质量检测单位。

六、9月下旬，公布第二批抽查结果，并将相关情况在水利部官网、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公开。